

## 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(一) 基本情况

本公司于 7 月 29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美安大药房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无锡市康园 95 号、96 号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,000.00 元。

#### (二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6 年 8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通过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同意票数占表决票数的 100.00%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美安大药房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资产重组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(三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

已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，并获得营业执照。

#### (四) 本次对外投资的新领域

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新的领域。

### 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### (一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。

### (二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江苏美安大药房有限公司

注册地：无锡市康园 95 号、96 号

经营范围：药品、医疗器械、食品、医疗卫生材料、化妆品、卫生用品的销售；百货零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营业活动）。

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出资额	出资比例
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	人民币	10,000,000.00	100.00%

## 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 (一)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，扩展公司的业务范围，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进一步控制成本，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成立江苏美安大药房有限公司。本次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和长期规划，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将起到重要的作用。

### 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作出的决策，本次设立子公司可能存在一定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完善

各项内控制度，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，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，努力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是从长远发展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，为公司长期发展培养新的业务增长点，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《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 《江苏美安大药房有限公司营业执照》

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12日